

高青县花沟镇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

工作年度报告解读

一、《高青县花沟镇 2016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》的编制依据是什么？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要求，由花沟镇人民政府根据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编制。

二、该报告的主要内容有哪些？

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6 个部分组成。

三、申请信息的相关内容是什么？

对于申请的信息可以公开的，提供该政府信息，或者告知申请人获取该政府信息的方式、途径和时间；对于申请的信息不属于本机关公开范围的，告知申请人并说明理由，能够确定公开机关的，告知申请人该机关的名称和联系方式；对于较为复杂的申请件，主动与申请人沟通，了解群众需求，避免因误解引起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。

四、该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是什么？

本年度报告中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16 年 1 月 1 日始，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五、高青县花沟镇人民政府 201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渠道有哪些？

目前我镇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渠道有网络平台、新媒体政务信息平台，以及线下公开渠道。